证券代码：300649　　证券简称：杭州园林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21

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公司相关业务目前仍处于起步阶段，在项目运营、技术储备及市场拓展等方面的经验相对有限，叠加行业竞争、客户需求、市场环境等因素变化，存在市场开拓进展偏缓、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等风险。

2、合同所涉及的服务器及配件配套需向外部供应商采购，采购环节存在受供应商产能紧张、交付周期延长、价格波动等多重因素制约，导致供货受限、交付延迟的风险。

3、合同履行期间可能遇到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、突发意外事件、不可抗力及其他不可预见因素，影响合同正常执行，合同履约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4、合同签订对公司本年度财务指标的具体影响金额暂无法测算，后续将根据合同履行情况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予以确认，具体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。

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近日，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杭微天算（上海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微天算”或“供方”）与中通天鸿（北京）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通天鸿”或“需方”）签署了《货物采购合同》。中通天鸿向杭微天算采购训推一体服务器，合同含税金额

131,787,000 元，不含税金额 116,625,663.72 元。

本合同为杭微天算日常经营合同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合同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1、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中通天鸿（北京）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125604156930

类型： 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法定代表人：王文

注册资本：1,638.607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10-08-10

营业期限：2010-08-10 至无固定期限

登记机关：北京市通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经济开发区东区靓丽三街 9 号-2059

主要经营范围： 技术开发；软件开发；通信技术推广；计算机系统集成；网络工程技术咨询；企业管理咨询；会议服务；承办展览展示；电脑动画设计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广告；网页设计；市场调查；销售通讯设备、电子产品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、专用设备、机械设备、文化用品、体育用品（不含弩）；经营电信业务。（领取本执照后，应到市通信管理局备案。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2、公司及杭微天算与中通天鸿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3、最近三年，公司及杭微天算与中通天鸿未发生类似交易。

4、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，中通天鸿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。

三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货物名称：训推一体服务器

2、合同金额：含税金额 131,787,000.00 元，不含税金额 116,625,663.72 元

3、交货计划：合同签订后，供方按需方要求分批次备货、发货。

4、付款时间：分批交货、逐批验收结算。每批次货物完成验收后 3 日内，需方向供方支付对应批次货款。

5、 延期交付与违约

（1）供方应按照需方交货要求准时交货，如果供方发现其可能延迟的，应至少提前 3 天通知需方。

（2）任何非因需方原因发生的交货迟延或未完整交付的，需方有权自主选择解除或者继续履行本合同，同时要求供方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损失：1）供方承担因该等迟延造成的需方的所有的费用、损失、损害等；2）供方支付需方违约金，每迟延一天，支付迟延部分合同货物总价款的 1%。如因原厂原因发生延迟，供方协助需方，要求原厂准时发货，因该等迟延造成的需方的所有的费用、损失、损害等，供方不承担责任，但需配合需方有权追溯原厂索要赔偿或补偿，如果供方拒绝配合，则供方应按照前述第 2）项的约定标准承担赔偿和违约责任。

（3）除合同另有约定，如发生供方交付延迟的，需方有权取消全部或者部分本合同货物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。

（4） 除合同另有约定，就延迟履行的合同货物，需方要求供方继续履行交货义务的，供方应尽最大努力以确保尽快到货，并自负加快交付进度而发生的所有费用。

（5）除合同另有约定，供方所交付的合同货物经需方验收不合格时，如供方未能在需方所定期限内完成不良品更换，需方有权拒收全部货物，并按供方迟延交付处理，需方有权依据本条第（2）项的约定要求供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四、合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合同含税金额 131,787,000 元，不含税金额 116,625,663.72 元。本合同具体收入确认将根据合同履行情况以及企业会计准则、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确认，最终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。

2、本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，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合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1、公司相关业务目前仍处于起步阶段，在项目运营、技术储备及市场拓展等方面的经验相对有限，叠加行业竞争、客户需求、市场环境等因素变化，存在市场开拓进展偏缓、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等风险。

2、合同所涉及的服务器及配件配套需向外部供应商采购，采购环节存在受供应商产能紧张、交付周期延长、价格波动等多重因素制约，导致供货受限、交付延迟的风险。

3、合同履行期间可能遇到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、突发意外事件、不可抗力及其他不可预见因素，影响合同正常执行，合同履约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4、合同签订对公司本年度财务指标的具体影响金额暂无法测算，后续将根据合同履行情况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予以确认，具体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《货物采购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6 日